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1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硅宝科技”或“公司”）将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97 号）批复，硅宝科技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 60,258,249 股，发行价格为 13.94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839,999,991.06 元，扣除发行费用 8,717,224.76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831,282,766.30 元。以上资金由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报告编号：川华信验（2021）第 0016 号】确认。

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期余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831,282,766.30
减：报告期内募集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295,600,048.16
减：报告期内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	100,000,000.00
减：报告期内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280,000,000.00
加：报告期内累计利息收入	3,060,330.23
减：报告期内累计手续费支出	3,314.76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58,739,733.61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

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021年1-6月,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158,739,733.61元。

募集资金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专户用途
建设银行成都第八支行	51050148850800004386	89,047,340.19	10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8111001013200735068	69,529,523.21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改建项目
工商银行成都高新支行	4402239019100108522	162,870.21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合计		158,739,733.6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3月25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36,930,418.87元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以上置换已取得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3月25日出具的川华信专(2021)第0072号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报告期公司已完成36,930,418.87元的置换。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置换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0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	29,707,690.00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改建项目	7,222,728.87
合计	36,930,418.87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6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0,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0,000.00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3月25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本数）的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由总公司和子公司共同使用），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理财产品总额为280,000,000.00元，具体产品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125期E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0.00	2021-5-10	2021-8-12	95天
聚赢股票-挂钩沪深300指数结构性存款（SDGA210073D）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00.00	2021-5-14	2021-11-15	125天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293期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0.00	2021-5-15	2021-8-13	91天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0.00	2021-5-14	2021-8-14	93天
合计		280,000,000.00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08 月 18 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831,282,766.3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5,600,048.1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5,600,048.1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0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	否	520,000,000.00		53,496,512.88	53,496,512.88	10.2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改建项目	否	80,000,000.00		10,727,579.47	10,727,579.47	13.4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231,282,766.30		231,375,955.81	231,375,955.81	100.0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831,282,766.30		295,600,048.16	295,600,048.1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适用。根据公司 2021 年 3 月 25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36,930,418.87 元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以上置换已取得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出具的川华信专（2021）第 0072 号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报告期公司已完成 36,930,418.87 元的置换。</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适用。2021 年 6 月 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p>	<p>不适用</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58,739,733.61 元（其中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人民币 3,057,015.47 元），分别存储于中信银行 51050148850800004386：69,529,523.21 元；建行 51050148850800004386：89,047,340.19 元；工行 4402239019100108522：162,870.21 元。公司另有 280,000,000.00 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其中工商银行 100,000,000.00 元；民生银行 50,000,000.00 元；中信银行 100,000,000.00 元；成都银行 30,000,000.00 元。</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不存在</p>